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近日，公司收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变更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和2023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委派王建甫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由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内部工作调整，王建甫不再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现委派王文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继续完成公司2023年度相关审计工作。

二、本次变更后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诚信记录和独立性情况

（一）基本信息

质量控制复核人王文，201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1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二）诚信记录

质量控制复核人王文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因执业

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独立性

质量控制复核人王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除前述变动外，公司审议续聘的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不涉及其他调整和变更。本次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和 2023 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四、报备文件

1、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变更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函》；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7 日